# 最新法律服务协议书(优质12篇)

来源：网络 作者：悠然小筑 更新时间：2024-06-09

*在日常的学习、工作、生活中，肯定对各类范文都很熟悉吧。相信许多人会觉得范文很难写？以下是我为大家搜集的优质范文，仅供参考，一起来看看吧法律服务协议书篇一甲方：姓名、性别、身份证、住址、电话。乙方：某某律师事务所，住所地、电话。双方因下列委托...*

在日常的学习、工作、生活中，肯定对各类范文都很熟悉吧。相信许多人会觉得范文很难写？以下是我为大家搜集的优质范文，仅供参考，一起来看看吧

**法律服务协议书篇一**

甲方：姓名、性别、身份证、住址、电话。

乙方：某某律师事务所，住所地、电话。

双方因下列委托事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律师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的规定，经过协商，订立下列条款，供双方遵守执行：

一、乙方接受甲方的委托，指派律师担任一案中犯罪嫌疑人的辩护人。

二、乙方律师必须依法维护的合法权利。但不得违反律师职业道德和执业纪律就案件结果向甲方事先作出任何不切实际的承诺。

三、甲方及当事人必须如实向律师陈述案情，提供有关证据，乙方接受委托之后，如发现甲方或者当事人捏造事实，隐瞒事实真相，乙方有权单方终止合同，已收取的费用不予退回。

四、乙方无故终止合同，已收取的律师费全部退还甲方，甲方提前终止合同，乙方根据本合同第七、九条约定收取的全部费用不退还甲方。

五、甲方委托乙方代理事项为下列第项:

1.专项法律服务;

2.非诉讼代理;

3.第壹审诉讼代理;

4.刑事案件公安侦查阶段提供法律帮助和检察院审查起诉阶段提供辩护服务;

5.第一审刑事辩护。

六、甲方授权律师权限为下列第项:

1.一般诉讼代理;

2.特别诉讼代理。包括代为承认、放弃、变更诉讼请求、接受和解、提起反诉;

3.刑事案件提供法律帮助;

4.第一审刑事辩护。

七、甲方应当在订立本协议时向乙方支付律师费，根据司法部及省律师收费办法有关文件的规定，经甲乙双方协商，甲方应向乙方支付律师费。

八、经甲乙双方协商，约定另行采用如下收费方式：

九、甲方还应承担下列费用:

1、受委托律师赴市区以外工作的，按合理标准负担律师交通食宿费(须出差前预交);

2、律师在为甲方提供法律服务过程中所需鉴定、翻译、资料复印、打印及其他必须开支\_\_\_\_\_\_\_\_\_\_\_\_\_\_元，或预交\_\_\_\_\_\_\_\_\_\_\_元，包干使用。

十、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自双方签订或盖章之日起生效，至终止。

甲方(签字)：乙方(盖章)：

年月日年月日

**法律服务协议书篇二**

近日，消费者闫女士到方庄工商所投诉，闫女士与某家政公司签定雇用一名保姆协议，公司保姆在消费者家中工作半天后离开再无消息。之后消费者找到签约家政公司要求退还所交服务费600元，公司拒绝退还，不退理由是保姆离开是因为你们不想用她，是你们给气走的。在双方无法达成协议的情况下，消费者申诉到方庄工商所。工作人员分别与家政公司、消费者进行调解，最后经过调解退还消费者信息服务费540元，双方均表示满意。

评析：

近几年，家政服务公司与消费者之间投诉量有上升趋势，主要是部分公司在招聘人员匮乏的情况下，从社会上找来打工人员不经过正规培训直接上岗，家政服务公司不按行业协会有关规定进行操作的现象时有发生。消费者在找寻保姆之前应当根据自身需要确定标准，明确与家政公司以及保姆之间的法律关系。如果家政公司以公司名义与雇主签订合同并提供家政服务，两者之间是承揽合同关系，如果由于家政服务人员的责任而给雇主带来损失，应由家政公司承担赔偿责任。保姆与雇主之间并不直接建立法律关系。本案既是这种情况，家政公司应当为消费者提供合格的保姆服务，不能因保姆个人原因而回避自身的责任。最终通过综合考虑双方的过错程度，通过调解的方式达成的方案符合法律规定和现实情况，较好处理了市场交易矛盾。

但是如果消费者是通过中介公司或者熟人介绍聘请的保姆，雇主和保姆之间是雇佣民事关系，保姆提供家政服务的方式受雇主的指挥与分配，在饮食起居等方面也会受到雇主一定程度的管理，双方具有人身依附关系，当出现纠纷时，就只能向保姆个人主张权利解决矛盾。

因此，无论是通过哪种方式找的家政服务，一定要有签合同的.意识，具体的服务主体、服务内容、工资数额、福利待遇、责任承担方式等都要形成文字性的东西。看家政服务公司是否具备合法的经营资格，服务人员是否具备健康证、工作证等，不要选择在小区贴广告或流动的\"野家政\"。这样在解决纠纷时就能明确责任主体，合法有效地处理矛盾。

**法律服务协议书篇三**

甲乙双方经协商一致，就乙方为甲方提供的法律服务达成本合同。

一、 乙方人员

1、 乙方派出人员 为甲方提供法律服务。

2、 若甲方对乙方派出的人员不满意，乙方另行指派人员代替。

二、 乙方的工作原则

1、 以事实为依据，以法律为准绳。

2、 以指导为主，不将自己的意见强加于甲方。

3、 积极维护甲方的合法权益，不损害甲方的合法权益。

4、 为甲方保守商业秘密和其他秘密。

三、 乙方的服务内容

1、 对甲方生产、经营和管理上的决策事项进行法律策划和设计及法律方面的可行性分析。

2、 参与甲方的商业谈判和其他谈判，提供法律意见。

3、 为甲方草拟、审查、修改合同、协议等法律文件。

4、 协助甲方制定内部管理制度，规范甲方的内部组织和管理行为。

5、 协助甲方管理经济合同和其他合同，监督合同的履行。

6、 对甲方的职员进行法律培训，增强法律意识，防范法律风险。

7、 解答甲方的各种法律咨询。

8、 为甲方提供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信息。

9、 为维护甲方合法权益向有关单位或个人签发律师函。

10、 为甲方提供资信调查。

11、 甲方委托的其它法律事务。

四、乙方代办法律业务

1、 在涉及的刑事案件中担任辩护人或代理人。

2、 担任甲方涉及的民事、经济、行政诉讼或仲裁案的代理人。

五、乙方的服务方式

1、 乙方工作人员组成服务小组，甲方派人组成法律实施小组，双方建立有效的沟通模式，以便乙方提供高效高质量的法律服务。

2、 根据甲方要求对甲方员工进行法律培训。

3、 与甲方电话联系，了解甲方存在的法律问题并予以解决。

4、 乙方不定期派人到甲方，了解甲方的整体业务发展方向及规划，为甲方的经营管理活动提供法律意见和方案。

5、 若甲方遇到紧急法律问题需要解决，甲方可随时与乙方联系，乙方将及时给予答复或提供解决方案。

6、 乙方工作失误造成甲方损失，乙方应赔偿甲方的经济损失。

六、费用及支付

1、 甲方支付乙方法律服务费 元(大写 人民币 )。

2、 上述费用于本合同签订时付清。

3、 乙方为甲方提供本合同第三条规定的法律服务时，不再另外收取费用。

4、 乙方为甲方提供本合同第四条规定的法律服务时，应按司法行政部门规定的收费标准优惠收费。

七、合同期限

1、 本合同有效期 年，从 年月日至 年月日。

2、 若甲方愿意在本合同期满后继续由乙方提供法律服务，双方于本合同期限届满前三十日重新签订合同。

八、合同的生效

1、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2、 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具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 乙方：

代表： 代表：

**法律服务协议书篇四**

委托人(下称甲方)：

受委托人(下称乙方)：\_\_\_\_律师事务所

甲方因与\_\_\_\_\_\_\_\_一事，委托乙方律师提供法律咨询、进行谈判、书写法律文书等，经双方协议，订立以下条款，以资共同遵守。

一、乙方接受甲方的委托，为甲方提供法律服务。

三、特别约定：以上法律服务费均不含税金，不开具发票。如甲方需乙方开具法律服务发票，则甲方另行承担乙方开具发票所缴纳的费用。

四、乙方为本次法律服务异地调查、谈判等所需的交通、差旅、食宿费用以及因调查取证必须向第三方支付的正当支出费用，除非另有特别约定全部由甲方负担并及时支付。

五、乙方律师须认真负责保护甲方合法权益，并严格遵守法律执业人员职业道德，为甲方的文件资料、商业秘密以及个人隐私保守秘密。如违反，而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将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六、如乙方承办律师不按规定程序认真负责地提供法律服务，与他人恶意串通，损害甲方权益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委托代理协议，要求乙方如数退还或拒付服务费，并可依法要求乙方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七、甲方须真实地向承办律师叙述情况，提供有关案件的证据及乙方要求的其他材料。乙方接受委托后，如发现甲方弄虚作假，隐瞒事实，有权终止代理，依约所收费用不予退还，由此产生的后果由甲方承担。

八、如乙方无故终止履行合同，服务费全部退还甲方;如甲方无故终止，服务费不退回。

九、本合同有效期限应自签订之日起至所需文书书写完毕提交给甲方时止。

十、甲方未如约交纳服务费的，乙方有权单方面终止其代理工作和本代理协议，已收费用不再退还。如乙方在甲方未交纳全部服务费的情况下已经履行了全部工作，则乙方除有权要求甲方如数缴清服务费外，还可要求甲方支付未缴清款每日百分之一的违约金。

十一、本协议如须补充、变更或提前终止，双方应协商一致后决定。

十二、因委托代理或相关事宜产生纠纷时，双方应尽量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有权向本协议签订地人民法院起诉。本协议签订地为株洲市荷塘区。

十三、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乙方：\_\_\_\_律师事务所

代表人：受托律师：

联系电话：联系电话：

签订时间：年月日签订时间：年月日

**法律服务协议书篇五**

委托人\_\_\_\_\_有限公司因\_\_\_\_\_事项，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委托受托人\_\_\_\_\_律师事务所指派律师提供法律服务，受托人决定接受委托。双方就委托事宜，经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一、委托事项：.

二、服务律师：受托人决定指派本所姜晓亮律师及其合伙律师，为委托人提供约定法律服务，委托人没有异议。

三、服务程序：

3.1

3.2

3.3

……

四、相关费用法律服务费：

1按时计算(每小时人民币\_\_\_\_\_元)，或

2按件计算(双方协商)。

其它费用：

签约之日起，承办律师在为委托人提供服务过程中，所必须的费用如交通费、及异地办案的差旅费等由委托人全额负担。先由委托人先垫付一定费用，后按实际支出的发票结算。

五、双方义务：委托人不得隐瞒事实或利用律师提供的服务从事不合法的活动，对所提供的证据材料的真实性负责。

受托人根据律师法有关规定提供法律服务，不得泄露委托人的商业秘密。

六、合同效力：本合同经双方签章后生效。

七、合同文本：本合同一式二份，各方各执一份。

委托人(签章)受托人：(签章)

日期：\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律服务协议书篇六**

甲方：

乙方：

双方因下列委托事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律师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的规定，经过协商，订立下列条款，供双方遵守执行：

一、乙方接受甲方的委托，指派律师担任一案中犯罪嫌疑人的辩护人。

二、乙方律师必须依法维护的合法权利。但不得违反律师职业道德和执业纪律就案件结果向甲方事先作出任何不切实际的承诺。

三、甲方及当事人必须如实向律师陈述案情，提供有关证据，乙方接受委托之后，如发现甲方或者当事人捏造事实，隐瞒事实真相，乙方有权单方终止合同，已收取的费用不予退回。

四、乙方无故终止合同，已收取的律师费全部退还甲方，甲方提前终止合同，乙方根据本合同第七、九条约定收取的\'全部费用不退还甲方。

五、甲方委托乙方代理事项为下列第项：

1、专项法律服务；

2、非诉讼代理；

3、第壹审诉讼代理；

4、刑事案件公安侦查阶段提供法律帮助和检察院审查起诉阶段提供辩护服务；

5、第一审刑事辩护。

六、甲方授权律师权限为下列第项：

1、一般诉讼代理；

2、特别诉讼代理。包括代为承认、放弃、变更诉讼请求、接受和解、提起反诉；

3、刑事案件提供法律帮助；

4、第一审刑事辩护。

七、甲方应当在订立本协议时向乙方支付律师费，根据司法部及省律师收费办法有关文件的规定，经甲乙双方协商，甲方应向乙方支付律师费。

八、经甲乙双方协商，约定另行采用如下收费方式：

九、甲方还应承担下列费用：

1、受委托律师赴市区以外工作的，按合理标准负担律师交通食宿费（须出差前预交）；

2、律师在为甲方提供法律服务过程中所需鉴定、翻译、资料复印、打印及其他必须开支\_\_\_\_\_\_\_\_\_\_\_\_\_\_元，或预交\_\_\_\_\_\_\_\_\_\_\_元，包干使用。

十、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自双方签订或盖章之日起生效，至终止。

甲方（签字）：

乙方（盖章）：

20\_\_年\_\_月\_\_日

**法律服务协议书篇七**

甲方：

联系方式：

地址：

乙方：

联系方式：

地址：

为促进社会主义法制建设，维护乙方的合法权益，甲乙双方经过友好协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律师法》的有关规定，在互惠互利的基础上就乙方聘请甲方担任自己的家庭法律顾问一事达成如下协议，并承诺共同遵守。

甲方根据乙方的聘请要求，指派本所\_\_\_\_\_\_\_\_\_律师担任乙方的常年法律顾问，律师执业证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_。

1、甲方提供服务的场所为本协议所列之甲方的住所地，即甲方办公室。但下列情景例外：\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2、乙方在有特殊情况时，可以要求甲方到本协议所列之乙方住地提供法律顾问服务，但乙方应另行承担本次上门服务的交通费用。

3、当乙方在甲乙双方的住所之外，就乙方与他人之间的侵权赔偿纠纷已经达成意向，需要当场签署和解协议或者当场履行时，可以要求甲方到该现场为乙方起草/审查和解协议，但甲方不承担陪同谈判的义务，同时乙方应另行承担本次到达服务现场的交通费用。

本协议所列乙方家庭全体成员在个人工作、生活、学习及其他个人性质的、非经营性的活动中所遇到的法律问题。但乙方成员从事经营性活动过程中所涉及的法律事务（包括但不限于开厂、办店、个人商标、个人专利等）不在本协议所约定的服务范围之内。有利息的民间借贷、自有房产的租售、个人著作权视为非经营性民事活动。

1、甲方向乙方就上述范围内的法律事务提供口头的咨询、解答和意见建议。

2、乙方可以要求甲方提供书面的咨询、解答和意见建议，但该书面的咨询、解答和意见建议限于要点式的和提纲性的，而非为详尽的法律意见书。

3、甲方不承担代为起草、书写法律文书、出具详细的法律意见书的义务。

4、就个案而言，应乙方之要求，甲方承担乙方所涉个案的事前、事中、事后的法律咨询、解答、分析评判、提供建议意见、在该法律事务的签约和履行等关键时刻到现场进行法律文书审查的义务，但不承担陪同考查、谈判磋商的义务。

5、不论在什么情况下，本协议所约定的甲方服务内容不包括甲方为乙方事务向第三方进行考查核实、调查取证之服务事项。

1、双方同意，本家庭法律顾问服务协议有效期为\_\_\_\_\_\_\_\_\_年，自\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起至\_\_\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_\_\_日止。协议期满后是否续签，可于本协议到期前\_\_\_\_\_\_\_\_\_个月由双方协商并书面确认。

2、作为甲方提供本协议所规定之专业服务的报酬，乙方应向甲方支付\_\_\_\_\_\_\_\_\_年的律师服务费\_\_\_\_\_\_\_\_\_元。该费用应自本协议生效之日起\_\_\_\_\_\_\_\_\_日内现金支付。

如乙方需要甲方提供本协议所约定的服务项目之外的其他法律服务（如代理仲裁诉讼、陪同考查谈判、调查取证等），乙方应与甲方另行协商并就该单项法律服务签订协议，甲方对此应优先予以办理，如当地对该服务项目有收费规定的，除差旅等实际支出的费用项目外，甲方可以给予优惠（如果收费规定允许），如无收费规定，则甲方应参照当地的法律服务市场行情优惠。

1、甲乙双方应本着诚实信用的原则完整履行本合同。

2、本合同的有关条款或约定若与双方以前签署的有关条款或与以前的有关陈述或相抵触的，以本合同为准，但经双方协商一致同意保留的除外。

3、双方当事人对本合同的订立、解释、履行、效力等发生争议的，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双方同意向\_\_\_\_\_\_\_\_\_\_\_\_\_\_\_\_\_\_人民法院起诉。

4、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友好协商作出补充条款，补充条款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5、本合同一式\_\_\_\_\_份，双方各执\_\_\_\_\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

授权代表（签字）：

签订日期：\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_日

乙方（盖章）：

授权代表（签字）：

签订日期：\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_日

文档为doc格式

**法律服务协议书篇八**

乙方：\_\_\_\_\_\_\_\_\_\_\_\_\_\_\_\_\_

双方因下列委托事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律师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的规定，经过协商，订立下列条款，供双方遵守执行：

一、乙方接受甲方的委托，指派律师担任一案中犯罪嫌疑人的辩护人。

二、乙方律师必须依法维护的合法权利。但不得违反律师职业道德和执业纪律就案件结果向甲方事先作出任何不切实际的承诺。

三、甲方及当事人必须如实向律师陈述案情，提供有关证据，乙方接受委托之后，如发现甲方或者当事人捏造事实，隐瞒事实真相，乙方有权单方终止合同，已收取的费用不予退回。

四、乙方无故终止合同，已收取的律师费全部退还甲方，甲方提前终止合同，乙方根据本合同第七、九条约定收取的全部费用不退还甲方。

五、甲方委托乙方代理事项为下列第项：

1.专项法律服务;

2.非诉讼代理;

3.第壹审诉讼代理;

4.刑事案件公安侦查阶段提供法律帮助和检察院审查起诉阶段提供辩护服务;

5.第一审刑事辩护。

六、甲方授权律师权限为下列第项：

1.一般诉讼代理;

2.特别诉讼代理。包括代为承认、放弃、变更诉讼请求、接受和解、提起反诉;

3.刑事案件提供法律帮助;

4.第一审刑事辩护。

七、甲方应当在订立本协议时向乙方支付律师费，根据司法部及省律师收费办法有关文件的规定，经甲乙双方协商，甲方应向乙方支付律师费。

八、经甲乙双方协商，约定另行采用如下收费方式：

九、甲方还应承担下列费用：\_\_\_\_\_\_\_\_\_\_\_\_\_\_\_\_\_

1、受委托律师赴市区以外工作的，按合理标准负担律师交通食宿费(须出差前预交);

2、律师在为甲方提供法律服务过程中所需鉴定、翻译、资料复印、打印及其他必须开支\_\_\_\_\_\_\_\_\_\_\_\_\_\_\_\_\_\_\_\_元，或预交\_\_\_\_\_\_\_\_\_\_\_\_\_\_\_\_\_元，包干使用。

十、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自双方签订或盖章之日起生效，至终止。

\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

**法律服务协议书篇九**

乙方：\_\_\_\_\_\_\_\_\_\_\_\_\_\_\_\_

甲乙双方经平等自愿协商，就公证法律服务相关合作事宜，签订本合同以共同遵守。

1.1合作背景

（1）甲方为律师事务所，因工作及业务开展的需要，存在公证法律服务的需求。

（2）乙方为国家专门设立的、法行使国家公证职权、代表国家办理公证事务、进行公证证明活动的司法证明机构，可以开展公证法律服务。

1.2合作方式

（1）甲方在合作期限内向乙方提供每年至少件（含本数）以上的诉讼业务或非诉讼业务的公证需求。

（2）乙方在合作期限内为甲方提供相关公证法律服务，公证法律服务的对象为甲方或甲方客户。

1.3公证法律服务内容

乙方根据甲方、甲方客户的要求，为其提供以下公证服务：

（1）网页公证：对涉案的相关网页进行公证。

（2）商品线上采购公证：对涉案商品网上采购过程及线下收货过程进行公证。

（3）商品线下采购公证：陪同采购在公证处所在市县范围内采购的涉案产品，并对采购过程进行公证。

（4）合同公证：如对遗嘱、离婚协议、买卖合同等合同进行公证。

（5）证件公证：如对营业执照、护照等证件进行公证。

（6）现场监督及其他证据保全公证：比如保全证人证言、书证、当事人陈述，物证、影像、视听资料，电子数据、行为过程和事实，财产清点、清算、评估等保全证据公证；证明股份公司成立、股东大会、董事会活动;证明股票发行；参与调解或谈判等现场监督公证。

（7）其他：

2.1本合同第1条项下约定的公证法律服务内容的具体收费标准如下：

（1）网页公证：公证服务费用为\_\_\_\_元/件。

（2）商品线上采购公证：公证服务费用原则上按件收费，\_\_\_\_元/件。

对于体积或重量较大，线下收货时需要借助搬运等工具协助的按件，按计时收费，每小时元。其中，不足半小时的，按半小时计算，超过半小时不足一小时的，按一小时计算。

（3）商品线下采购公证：公证服务费用计时收费，每小时\_\_\_\_元。其中，不足半小时的，按半小时计算，超过半小时不足一小时的，按一小时计算。

（4）合同公证：公证服务费用按照乙方公示的正常收费标准的\_\_\_\_%收费。

（5）证件公证：公证服务费用按照乙方公示的正常收费标准的\_\_\_\_%收费。

（6）现场监督及其他证据保全公证：原则上公证服务费用计时收费，\_\_\_\_元/小时。但复杂的现场监督及其他证据保全公证可以协商收费。

复杂的情形包括但不限于：需要公证人员多次到场（3次以上）或往返多地实施监督；涉及其他行业专业技术辅助；工作环境恶劣或存在危险性；土地招、拍、挂程序等。

（7）其他收费标准：

2.2本合同约定的公证费用均为含税价。

2.3公证服务费用支付时间：一般根据乙方收费规则支付，不晚于公证完成后10天内付清该次公证服务的费用。

2.4甲方或甲方客户支付公证服务费后的3日内，乙方应当向甲方或甲方客户提供发票。

3.1甲、乙双方可定期开展开展人才、智力交流，举办相关学术沙龙活动。

3.2乙方可根据甲方的要求，派遣相关公证员参与律所的相关培训活动，如举行公证知识的讲座或培训活动等。

4.1对于本合同的签订、履行或本合同内容，未经另一方书面同意，一方不得对外公告或以新闻稿、通报、通函等方式对外公开发布。

4.2如双方同意将此合同的合作关系向不特定第三方公布或发布，相关宣传使用的文字稿件或新闻稿件内容需经另一方书面审核后方可发布。

5.1为认真执行本合同，顺畅推进双方合作。甲、乙双方分别组成公证法律服务合作小组，并分别安排合同联系人进行联络与沟通行为。

5.2联系人信息

（1）甲方联系人

联系人：\_\_\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_\_

电子邮箱：\_\_\_\_\_\_\_\_\_\_\_\_\_\_\_\_

（2）乙方联系人

联系人：\_\_\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_\_

电子邮箱：\_\_\_\_\_\_\_\_\_\_\_\_\_\_\_\_

6.1自\_\_\_年\_\_\_月\_\_\_\_日起至\_\_\_年\_\_\_月\_\_\_\_日止。

6.2任何一方提前解除本合同的，应提前30天通知对方；除按本合同约定结算费用以外，不再承担其他违约责任。

7.1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本合同可以解除或终止。

7.2任何一方违反、或拒不履行其在本协议中的约定，即构成违约行为。对于协议一方的任何违约行为，守约方有权以书面形式通知该违约方。

7.3任何一方未履行本合同约定，经守约方通知后十天内仍未改正的，守约方有权单方通知违约方解除本合同，合同自通知到达违约方之日起即解除。

因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由合同各方协商解决，也可由有关部门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按下列第种方式解决：

（2）依法向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9.1本合同附件及双方签订的补充协议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9.2本合同经双方签章后生效。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均具有同等效力。

甲方：\_\_\_\_\_\_\_\_\_\_\_\_\_\_\_\_乙方：

日期：\_\_\_\_\_\_\_\_\_\_\_\_\_\_\_\_日期：\_\_\_\_\_\_\_\_\_\_\_\_\_\_\_\_

**法律服务协议书篇十**

委托人（下称甲方）：

受委托人（下称乙方）：

甲方因与\_\_\_\_\_\_\_\_一事，委托乙方律师提供法律咨询、进行谈判、书写法律文书等，经双方协议，订立以下条款，以资共同遵守。

一、乙方接受甲方的委托，为甲方提供法律服务。

三、特别约定：以上法律服务费均不含税金，不开具发票。如甲方需乙方开具法律服务发票，则甲方另行承担乙方开具发票所缴纳的费用。

四、乙方为本次法律服务异地调查、谈判等所需的交通、差旅、食宿费用以及因调查取证必须向第三方支付的正当支出费用，除非另有特别约定全部由甲方负担并及时支付。

五、乙方律师须认真负责保护甲方合法权益，并严格遵守法律执业人员职业道德，为甲方的文件资料、商业秘密以及个人隐私保守秘密。如违反，而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将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六、如乙方承办律师不按规定程序认真负责地提供法律服务，与他人恶意串通，损害甲方权益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委托代理协议，要求乙方如数退还或拒付服务费，并可依法要求乙方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七、甲方须真实地向承办律师叙述情况，提供有关案件的证据及乙方要求的`其他材料。乙方接受委托后，如发现甲方弄虚作假，隐瞒事实，有权终止代理，依约所收费用不予退还，由此产生的后果由甲方承担。

八、如乙方无故终止履行合同，服务费全部退还甲方；如甲方无故终止，服务费不退回。

九、本合同有效期限应自签订之日起至所需文书书写完毕提交给甲方时止。

十、甲方未如约交纳服务费的，乙方有权单方面终止其代理工作和本代理协议，已收费用不再退还。如乙方在甲方未交纳全部服务费的情况下已经履行了全部工作，则乙方除有权要求甲方如数缴清服务费外，还可要求甲方支付未缴清款每日百分之一的违约金。

十一、本协议如须补充、变更或提前终止，双方应协商一致后决定。

十二、因委托代理或相关事宜产生纠纷时，双方应尽量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有权向本协议签订地人民法院起诉。本协议签订地为株洲市荷塘区。

十三、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

乙方：

20\_\_年\_\_月\_\_日

**法律服务协议书篇十一**

（以下简称甲方）因 一事，委托 律师事务所（以下简称乙方）的律师为代理人，经双方协商，订立下列条款，共同遵照履行：

一、乙方接受甲方的委托，指派 律师（助理律师）为甲方的代理人。

二、乙方律师必须切实维护甲方合法权益。

三、甲方必须向律师提供真实的证据和材料。乙方接受委托后，发现甲方捏造事实，弄虚作假的，有权终止代理，所收代理费不予退还。

四、如乙方无故终止履行合同，代理费全部退还甲方；如甲方无故终止委托，代理费不予退还。

五、甲方委托乙方的服务范围及权限：

六、甲方应于本合同签字生效后及时向乙方缴纳代理费人民币／港币／美金 元。律师在为甲方提供法律服务过程所支出的办案费用，包括差旅费、出差补贴、交通费、鉴定费、翻译费、资料费、复印费、通讯费及其他必要开支的费用均由甲方负担。

七、双方因履行本代理合同发生争议，由武汉仲裁委员会仲裁。

八、其他约定：

九、本合同有效期限，自签订之日起至委托代理法律事务完成时止。

十、如一方要求变更合同条款，需再行协议。

甲方： 乙方：

时间： 年 月 日 时间： 年 月 日

--------

第一条 委托事项：

甲方因与 纠纷一案，特聘请乙方律师胡文林提供专项法律服务。现经甲乙双方按照平等、互利与互助原则充分协商，自愿达成以下条款，共同遵照执行：

第二条：甲方对乙方的授权为特别授权代理，即代为接收法律文书，代为出具律师函，代为和解，参加调解，代为提出、放弃、变更诉讼请求，代为上诉等。

条三 甲方义务

2. 甲方应当积极配合乙方代理律师进行尽职调查以及处理代理事项的各项工作；

4. 甲方应当按时、足额向乙方支付律师代理费用。

第四条 乙方义务

1. 乙方律师应当勤勉、尽责，完成甲方委托事项；

7. 乙方律师应当为甲方代理事项单独建立文书档案，保存完整的工作记录，对涉及甲方的原始证据、法律文件和财物应当妥善保管，甲方索要时应当及时归还甲方。

第五条、甲方理解并同意，乙方指派律师的工作应只限于与甲方以独立法人名义发生的活动相关。乙方指派律师没有合同义务为甲方职工、甲方参与的任何形式的合作或联合组织提供上述服务。

第六条、双方商定，甲方一次性向乙方支付酬金 万元人民币，如果在服务过程中发生了乙方指派律师为履行本合同规定义务所必需的差旅费和其他相关费用，甲方应根据自己的财务制度规定予以实报实销。

第七条 合同变更本合同如果需要补充、变更或者终止，甲乙双方应当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合同。

第八条 合同解除甲乙双方经协商同意，可以解除本合同。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1. 未经甲方同意，乙方擅自更换代理律师；

2. 因乙方律师工作延误、失职、失误导致甲方蒙受损失；

3. 因乙方律师违反执业禁止规定、保密或者保管规定导致损害甲方利益；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乙方有权解除合同：

1. 甲方的委托事项或者指示、要求违反法律、违反律师执业规范；

2. 甲方有捏造事实、伪造证据或者隐瞒重要案件事实等情形；

3. 甲方逾期十日，经催缴仍不向乙方支付律师代理费。

第九条 违约责任

乙方无正当理由不承担本合同约定的委托事项或者违反本合同规定义务，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退还部分或者全部律师代理费。

乙方律师因工作延误、失职、失误，违反执业禁止规定、保密或者保管规定，具有代理过错，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一经有权机关确认，乙方应当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甲方无正当理由不支付律师费用或者无故终止本合同，乙方已收律师费用不予退还并有权要求甲方支付未付的律师费用。

第十条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章之日起生效，至委托事项办理完成时终止。

第十一条 合同文本

本合同正本一式二份，由甲方、乙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xx有限公司 乙方：xxx律师事务所

代表： 代表：

签署日期： 签署日期：

**法律服务协议书篇十二**

受委托人(下称乙方)：\_\_\_\_律师事务所

甲方因与\_\_\_\_\_\_\_\_一事，委托乙方律师提供法律咨询、进行谈判、书写法律文书等，经双方协议，订立以下条款，以资共同遵守。

一、乙方接受甲方的委托，为甲方提供法律服务。

三、特别约定：以上法律服务费均不含税金，不开具发票。如甲方需乙方开具法律服务发票，则甲方另行承担乙方开具发票所缴纳的费用。

四、乙方为本次法律服务异地调查、谈判等所需的交通、差旅、食宿费用以及因调查取证必须向第三方支付的正当支出费用，除非另有特别约定全部由甲方负担并及时支付。

五、乙方律师须认真负责保护甲方合法权益，并严格遵守法律执业人员职业道德，为甲方的文件资料、商业秘密以及个人隐私保守秘密。如违反，而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将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六、如乙方承办律师不按规定程序认真负责地提供法律服务，与他人恶意串通，损害甲方权益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委托代理协议，要求乙方如数退还或拒付服务费，并可依法要求乙方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七、甲方须真实地向承办律师叙述情况，提供有关案件的证据及乙方要求的其他材料。乙方接受委托后，如发现甲方弄虚作假，隐瞒事实，有权终止代理，依约所收费用不予退还，由此产生的后果由甲方承担。

八、如乙方无故终止履行合同，服务费全部退还甲方;如甲方无故终止，服务费不退回。

九、本合同有效期限应自签订之日起至所需文书书写完毕提交给甲方时止。

十、甲方未如约交纳服务费的，乙方有权单方面终止其代理工作和本代理协议，已收费用不再退还。如乙方在甲方未交纳全部服务费的情况下已经履行了全部工作，则乙方除有权要求甲方如数缴清服务费外，还可要求甲方支付未缴清款每日百分之一的违约金。

十一、本协议如须补充、变更或提前终止，双方应协商一致后决定。

十二、因委托代理或相关事宜产生纠纷时，双方应尽量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有权向本协议签订地人民法院起诉。本协议签订地为株洲市荷塘区。

十三、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_\_\_\_\_\_\_\_\_\_乙方：\_\_\_\_律师事务所

代表人：\_\_\_\_\_\_\_\_\_\_受托律师：\_\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联系电话：\_\_\_\_\_\_\_\_\_\_

本文档由028GTXX.CN范文网提供，海量范文请访问 https://www.028gtxx.cn